

债券代码：112834 债券简称：18 航新 S 公告编号：2020008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8 航新 S”投资者回售实施结果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18航新S”（债券代码：112834）的发行人，分别于2020年11月10日、11日、12日披露了《关于“18航新S”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关于“18航新S”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关于“18航新S”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18航新S”债券持有人有权决定在回售申报期间（2020年11月13日至2020年11月19日间仅限交易日）按照债券代码进行回售申报。投资者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回售价格为100.00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8航新S”本次回售有效期申报数量为1,200,000张，回售总金额为人民币127,560,000元（含利息），本次回售债券将不进行转售，剩余托管数量为0张。

公司已将有效申报回售的“18航新S”本金及利息足额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0年12月25日。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9年12月25日至2020年12月24日期间的利息。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6.3%，每手“18航新S”（面值1,000元）的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3元（含税）。

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18航新S”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摘牌日为2020年12月25日。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